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環境保護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Protecção Ambiental

關於立法會施家倫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,經徵詢教育及青年發展局、地球物理氣象局的意見,本人對立法會2024年6月25日第689/E522/VII/GPAL/2024號公函轉來施家倫議員於2024年6月14日提出,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4年6月26日收到的書面質詢,回覆如下:

對問題1. 地球物理氣象局表示:有關澳門酒店企業碳審計運作規則的 研究工作旨在為相關機構提供標準化的碳審計運作流程框 架,包括收集數據的範圍及方式、核算方法等要素。研究亦 就適用於本澳的推行路線進行分析。特區政府將在研究工作 完成後適時展開有關介紹及宣傳推廣工作。

> 教育及青年發展局表示:特區政府持續開展"人才培養考證 激勵計劃",鼓勵居民報讀與重點產業、職業技能培訓相關 的課程及考取證照,計劃的獎勵範圍包括國際及國家認可的 職業認證考試、金融證照、資訊科技資格等證照,為業界儲 備具專業認證資格的人才。人才發展委員會持續按社會發展 需要,優化有關計劃的分類及獎勵目錄,例如於2021年,在 計劃原有的基礎上新增"現代金融人才專業認證獎勵計劃" 及"資訊技術人才專業認證獎勵計劃"兩個子項目。2023年 的各項獎勵計劃目錄中涵蓋基建工程、現代金融及資訊科技 等範疇的認證考試。未來,特區政府將持續聽取業界對人才 及考證的需求,並配合本澳經濟及社會發展需要,適時調整 獎勵目錄的獎勵範圍。該局推出2023至2026年度"持續進修

> > 1/2

對問題2.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環境保護局
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Protecção Ambiental

發展計劃"(以下簡稱"計劃"),鼓勵機構開辦不同類型的人才培養課程,並資助居民參與各類進修課程及證照考試,藉持續進修或考取認證提升個人素養和技能,從而促進澳門產業多元發展及營造學習型社會。倘機構有意開辦相關專業課程或證照考試,可向教青局申請,符合"計劃"規定的課程或證照考試,將可被納入資助範圍或新增至證照"白名單"中。居民只要報讀符合"計劃"資助要求的本澳或澳門以外的高等教育課程、持續教育課程,以及考取認證,均可獲得資助。

環境保護局會持續推動澳門減碳工作並留意相關培訓需求。 另外,特區政府透過舉辦"澳門國際環保合作發展論壇及展 覽"(MIECF),發揮專業知識培養及分享的平台作用,邀 請包括內地的專家學者及業界代表,於綠色論壇上分享和交 流減碳策略及管理措施等議題,部分論壇環節更已申請專業 認證資格。

代局長 葉擴林

<signature:Signature1>

(電子簽署)

2/2